

证券代码:000016、200016 证券简称:深康佳 A、深康佳 B 公告编号:2019-68
债券代码:114418、114423 债券简称:19 康佳 01、19 康佳 02
114488、114489 19 康佳 03、19 康佳 04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目前,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审批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 2,339,475 万元,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288.66%,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内单位实际提供的担保总金额为 351,913 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43.42%。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金额为 30,000 万元,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3.70%。

一、担保情况概述

近日,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修县支行(以下简称“中国农业银行永修县支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根据合同约定,本公司为中国农业银行永修县支行与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西康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佳新材料公司”)签署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项下发生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为 6,000 万元,期限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被担保人为康佳新材料公司,债权人为中国农业银行永修县支行。

本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局第五十一次会议及 2018 年 12 月 3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江西康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本公司为康佳新材料公司提供金额为 6 亿元人民币的担保额度,担保期限为五年。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经审议的最高担保额度	本次新增担保金额	尚在担保期限的金额	可用担保额度	担保金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康佳集团	康佳新材料公司	51%	68.60%	6 亿元	0.6 亿元	4.19 亿元	1.21 亿元	5.91%	否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江西康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3年12月02日

注册地点：江西省九江市永修县恒丰镇

法定代表人：朱新明

注册资本：27,272.7273万元

经营范围：生产经营各种色泽凤凰石等装饰材料（开采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产权及控制关系：康佳新材料公司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本公司持有51%的股权。

康佳新材料公司2018年度经审计和2019年1-6月未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6月30日
资产总额	162,801.89	178,792.97
负债总额	105,122.14	122,646.99
净资产	57,679.75	56,145.98
项目	2018年度	2019年1-6月
营业收入	34,222.80	13,340.94
利润总额	7,124.54	-1,533.77
净利润	6,009.45	-1,533.77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合同双方：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保证人）、中国农业银行永修县支行（债权人）

2、担保金额及范围：担保金额为6,000万元，担保范围是中国农业银行永修县支行与康佳新材料公司签署的主合同项下借款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按《民事诉讼法》有关规定确定由借款人和担保人承担的迟延履行债务利息和迟延履行金，以及诉讼（仲裁）费、律师费等贷款人实现债权的一切费用。

3、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4、保证期间：康佳新材料公司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5、合同生效：本合同自双方签字或者盖章之日起生效。

四、董事会意见

为了提高本公司资金流动性，同时为了满足康佳新材料公司日常经营资金的需要，保障康佳新材料公司业务正常运营，本公司为康佳新材料公司申请的借款业务提供了担保。

本公司董事局认为，康佳新材料公司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本公司对其具有形式上和实质上的控制权，担保风险可控。本公司对康佳新材料公司提供担保不会损害公司的利益。

本公司为康佳新材料公司提供担保时，康佳新材料公司的其他股东为担保额度的 49%向本公司提供反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目前，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审批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 2,339,475 万元，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288.66%，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内单位实际提供的担保总金额为 351,913 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43.42%。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金额为 30,000 万元，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3.70%。

六、备查文件目录

《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局

二〇一九年七月九日